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3日以传真、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1月6日下午2: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洪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公司监事、高管等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本次会议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华安新材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联创聚氨酯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5名激励对象因人员整合原因离职或业绩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等原因，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规定，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

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113）。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5 名激励对象因人员整合原因离职或业绩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等原因，公司将回购注销 595,862 股已获授但尚未具有解锁条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75,708,024 股减至 1,175,112,162 股，注册资本由 1,175,708,024 元减至 1,175,112,162 元。

以上事项需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具体修改内容对照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75,708,024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75,112,162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 1,175,708,024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 1,175,112,162 股。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110）。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6 日